

嘉实全球价值机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美元现汇份额）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6 年 6 月 9 日

送出日期：2026 年 6 月 11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嘉实全球价值股票（QDII）	基金代码	013328	
下属基金简称	嘉实全球价值股票（QDII） 美元现汇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013329	
基金管理人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外投资顾问	-	境外托管人	摩根大通银行	JP 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11 月 23 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股票型	交易币种	美元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张琴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6 年 4 月 11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07 年 8 月 1 日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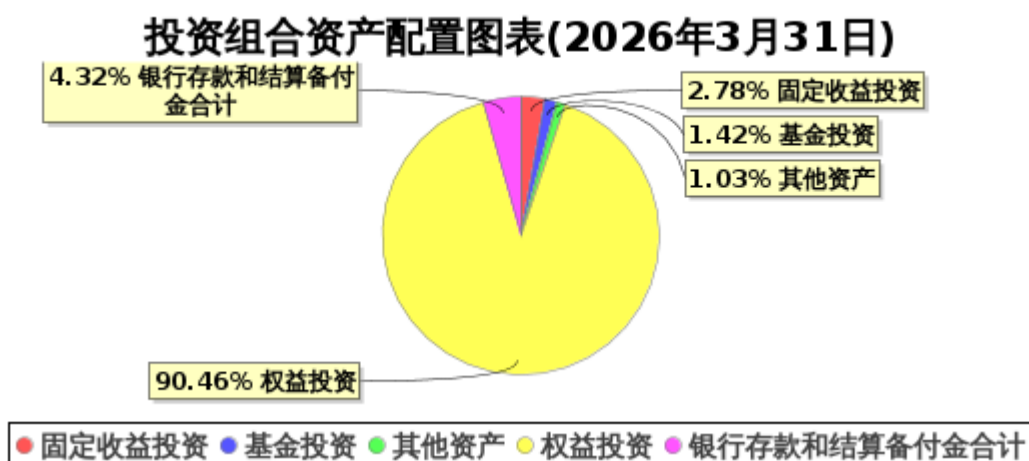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详见《嘉实全球价值机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第四部分“基金的投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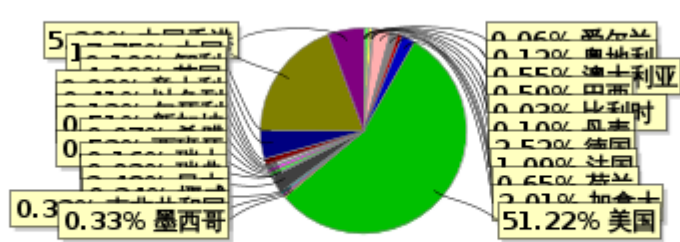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全球市场中具备价值投资机会的股票，在股票选择及组合构建方面均运用基本面系统化投资方法并结合风险管理手段，力争获取长期资本增值。
投资范围	针对境外投资，本基金可投资于银行存款、可转让存单、商业票据、回购协议、短期政府债券等货币市场工具；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住房按揭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等及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国际金融组织发行的证券；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市场挂牌交易的普通股、优先股、全球存托凭证和美国存托凭证、房地产信托凭证；在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监管机构登记注册的公募基金；远期合约，互换及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境外交易所上市交易的期权，期货等金融衍生产品；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针对境内投资，本基金可投资于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创业板、存托凭证及其他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下允许买卖的香港联合交

	易所上市股票（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国债、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公司债券、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现金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参与融资业务。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它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及存托凭证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本基金投资于全球市场，包括境外市场和境内市场，其中主要境外市场有：美国、欧洲、日本等国家或地区。本基金投资于境外市场的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20%，本基金投资于境内市场的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20%。香港市场可通过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境外投资额度或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进行投资。
主要投资策略	在正常的市场条件下，本基金将在基金合同以及法律法规所允许的投资范围内，最大程度的持有股票类资产。当基金经理认为足够审慎时，本基金亦可以将小部分资产配置于债券类和现金类等大类资产上。具体包括：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固定收益投资策略、衍生品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MSCI 全球指数（MSCI All Country World Index）收益率×75%+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0%+境内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产品，预期风险和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投资境外市场，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国家/地区风险等境外投资面临的特有风险。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区域配置图表(2026年3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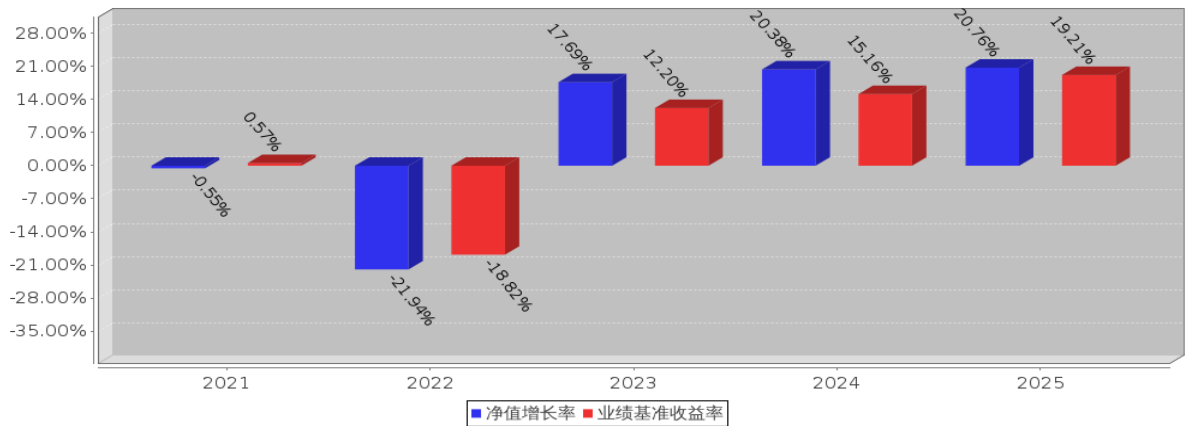


- 爱尔兰 ● 奥地利 ● 澳大利亚 ● 巴西 ● 比利时 ● 丹麦 ● 德国 ● 法国 ● 荷兰 ● 加拿大 ● 美国
● 墨西哥 ● 南非共和国 ● 挪威 ● 日本 ● 瑞典 ● 瑞士 ● 西班牙 ● 希腊 ● 新加坡 ● 匈牙利
● 以色列 ● 意大利 ● 英国 ● 智利 ● 中国 ● 中国香港

注：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股票及存托凭证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分别为：美国 51.22%，中国 17.75%，中国香港 5.20%，英国 4.09%，德国 2.52%，日本 2.48%，加拿大 2.01%，法国 1.09%，意大利 0.99%，荷兰 0.65%，巴西 0.59%，澳大利亚 0.55%，西班牙 0.53%，新加坡 0.51%，以色列 0.41%，挪威 0.34%，南非共和国 0.33%，墨西哥 0.33%，瑞士 0.16%，奥地利 0.12%，匈牙利 0.12%，智利 0.10%，丹麦 0.10%，希腊 0.07%，爱尔兰 0.06%，瑞典 0.03%，比利时 0.03%。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嘉实全球价值股票（QDII）美元现汇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2025年12月31日）



注：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基金合同生效当年的相关数据根据当年实际存续期计算。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申购费 （前收费）	M<500,000	1.5%
	500,000≤M<2,000,000	1.2%
	2,000,000≤M<5,000,000	0.8%
	M≥5,000,000	1,000 元/笔
赎回费	N<7 天	1.5%

	7 天 $\leq$ N<30 天	0.75%
	30 天 $\leq$ N<365 天	0.5%
	365 天 $\leq$ N<730 天	0.3%
	N $\geq$ 730 天	0%

注：对于人民币份额，可直接依照上述认购/申购费率结构；对于美元份额，需首先将美元认购/申购资金按募集期最后一日/有效申购申请日的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折算结果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舍去），然后依照上述认购/申购费率结构以确定所适用的认购/申购费率。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1.2%	基金管理人、销售机构
托管费	0.2%	基金托管人
审计费用	16,000.00 元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元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律师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等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在基金财产中列支。费用类别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嘉实全球价值股票（QDII）美元现汇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1.50%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产品，预期风险和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投资境外市场，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国家/地区风险等境外投资面临的特有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全球市场中具备价值投资机会的股票，在股票选择及组合构建方面均运用基本面系统化投资方法并结合风险管理手段，力争获取长期资本增值。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可能面临的风险包括：

1、全球投资风险

具体包括境外市场风险、国家风险和政府管制风险、政治风险、汇率风险、法律风险、会计核算风险、税收风险。

2、基金投资风险

具体包括投资标的风险、流动性风险、衍生品风险、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大宗交易风险、金融模型风险、证券借贷/正回购/逆回购风险、交易结算风险。

3、其他风险

具体包括管理风险、操作风险和技术风险、不可抗力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www.jsfund.cn；客服电话：400-600-8800。

1、《嘉实全球价值机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

《嘉实全球价值机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托管协议》

《嘉实全球价值机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基金份额净值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其他重要资料